

113 年「愛在漁光島」育樂活動 實施計畫

一、辦理目的：藉由淨灘活動培養青少們的環保意識，增進責任感及團隊合作精神。並透過實際行動改善環境，增加對社會的關懷也能促進身心健康。望能鼓勵青少持續為地球的未來做出貢獻，愛護大自然。

二、主辦單位：臺南市政府社會局、臺南市青少年福利服務中心

三、承辦單位：社團法人中國青年救國團

四、辦理時間：113 年 10 月 26 日星期六，

早上 9 點至 12 點。

五、辦理地點：臺南市安平區漁光島招牌旁木棧板

(708 台南市安平區漁光路及健康路三段交叉路口)

六、實施對象與人數：設籍或實際居住本市年滿 12 歲以上至未滿 19 歲之青少年，預計 50 人。

七、時程表：

時間	活動流程
08:30-09:00	學生集合
09:00-09:10	注意事項說明
09:10-10:10	海洋你和我—海洋教育
10:10-11:40	淨灘
11:40-12:00	活動成果及服務時數發放

八、注意事項：

本活動將發放服務時數證明，需申請之參與者請於表單內提供正確資訊並將家長同意書列印出填寫，於活動當日繳交。並請預先與校

方確認是否認證中國青年救國團之時數。

九、經費來源：由「臺南市青少年福利服務中心」中經費支應。

十、承辦人：臺南市青少年福利服務中心 許小姐(06)298-1200。

十一、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得適時修訂之。